

# 关于 2019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 (艺术学) 项目申报的补充说明

各申报单位:

根据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发布的《2019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申报公告》要求, 请各单位认真组织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申报工作, 现将艺术学申报有关事项补充说明如下:

1. 申报期为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15 日, 最终受理期限以 7 月 15 日材料寄出时间为准, 逾期不予受理。

2. 艺术学单列学科申报材料纸质件寄送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雍和宫大街戏楼胡同一号 中国艺术科技研究所全国艺术科学规划项目管理中心, 联系电话: 010-87930753。

3. 所有材料电子版除光盘外, 请统一发送至邮箱  
yksyskx@casti.org.cn。

附: 《2019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申报公告》

全国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 年 5 月 24 日